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荣联科技

股票代码：00264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济宁高新区海川路9号

通讯地址：济宁高新区海川路9号

权益变动性质：直接持股数量增加；表决权委托终止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五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荣联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荣联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次股份转让尚需履行的程序包括：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可能涉及的其他批准（如需）。本次权益变动是否能通过上述审批程序及通过审批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1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22
第五节 资金来源	28
第六节 后续计划	29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31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35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36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37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4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4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44
附表:	46

第一节 释义

本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受让方	指	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荣联科技、公司、上市公司	指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方	指	王东辉
济宁高新产投	指	济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济宁高新控股	指	济宁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济宁高新区国资局	指	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本报告书	指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山东经达协议受让王东辉所持荣联科技 52,926,425 股股份（占荣联科技总股本的 8.00%）；股份转让完成后，现有表决权委托终止
《股份转让协议》	指	山东经达与王东辉于 2026 年 5 月 7 日签署的《关于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表决权委托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指	山东经达与王东辉、吴敏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及山东经达、王东辉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2011年6月16日至2041年6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0058193621XD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耿帅

住所：济宁高新区海川路9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创业空间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土地整治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通讯地址：济宁高新区海川路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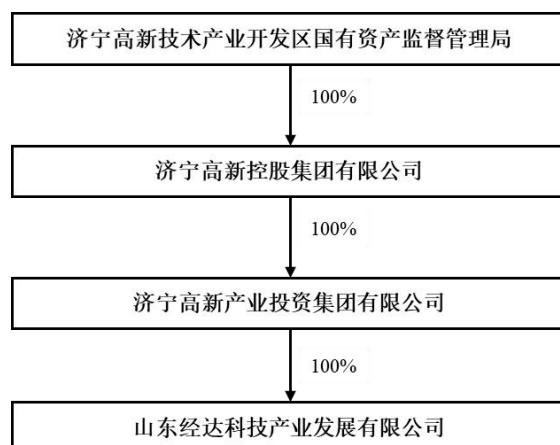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537-566658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产权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济宁高新产投持有山东经达 100% 股权，为山东经达控股股东。济宁高新控股持有济宁高新产投 100% 股权，济宁高新区国资局持有济宁高新控股 100% 股权，因此济宁高新区国资局为山东经达实际控制人。

山东经达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更，控股股东层级发生变更。2024 年 9 月，山东经达直接控股股东变更为济宁高新产投，间接控股股东变更为济宁高新控股，实际控制人仍为济宁高新区国有资本管理办公室。2024 年 12 月，济宁高新区国有资本管理办公室更名为济宁高新区国资局。

2、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的控股股东为济宁高新产投，其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济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00MA3C4L8F6H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亮

住所：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柳行街道海川路东山河路南济宁高新区就业促进及科技推广中心 D1 号楼 408 房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融资咨询服务；房屋拆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创业空间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养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园区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金属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矿山机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木材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企业管理咨询；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合成材料销售；农业机械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济宁高新区国资局。

济宁高新区国资局为代表济宁市高新区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对辖区内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并不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业务。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荣联科技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北京爬墙虎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缝制机械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销售；企业形象策划；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企业总部管理；航空商务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软件销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园区管理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山东经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	100%	国内保理、出口保理、商业保理、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业务；贸易保理；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账管理；诉讼保全担保、财产保全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工程支付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原材料赊购担保、设备分期付款担保、租赁合同担保、财政支付担保、其他经济合同担保、以及与担保业务有关的投融资咨询和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资信调查与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济宁综保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9,000	50.6329%	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装卸搬运；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金属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矿山机械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木材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服装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服饰批发；企业管理咨询；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合成材料销售；鲜肉批发；报关业务；物业管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保税物流中心经营；保税仓库经营；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出口监管仓库经营；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免税商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4	山东新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金属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矿山机械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木材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合成材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	济宁一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	100%	从事济宁高新区廖沟河东片区（土地面积 44203 平方米，坐落于崇文大道以南、廖沟河以东）之住宅的开发销售及出租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6	欣祥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有限公司	100,000	51%	设计、制造、加工计算器、通讯、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封装所需精密高密互联积层板、刚挠电路板、柔性印刷线路板、封装载板等新型电子元器件及其他各类印刷电路板或电子相关产品，从事与本企业同类产品及其原材料的商品批发及进出口业务；厂房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济宁高新区经科发展小	30,300	80%	在济宁市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济宁新高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9,000	100%	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代理服务；建材销售；工业园区及配套服务设施的开发与运营；科技成果转化与科技孵化；对道路桥梁、市政管网项目的投资与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济宁经达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100%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	济宁经达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30,000	100%	一般项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	济宁经达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100%	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2	山东经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12,000	100%	机械设备、机电设备的租赁；资产管理；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埃顿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40%	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办公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建筑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4	济宁高新公用地表水有限公司	7,610	100%	许可项目：天然水收集与分配；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建设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5	济宁智能终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	100%	一般项目：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园区管理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物业管理；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集装箱租赁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供应链管理服务；财务咨询；税务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工程管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创业空间服务；知识产权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6	海南新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	100%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酒类经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线、电缆经营；机械设备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矿山机械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通讯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光学仪器销售；音响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互联网设备销售；木材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水产品批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企业管理咨询；水泥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玻璃仪器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新鲜水果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7	济宁海达智居置业有限公司	1,000	1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目：市场营销策划；土地整治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8	济宁市文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	100%	汽车及配件、汽车装饰用品的销售；汽车装饰装潢；二手车经销；机动车维修；会议会展服务；汽车维修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1：上述企业均为山东经达控制的一级子公司。

注 2：除特别说明外，以上持股比例均为直接持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山东经达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济宁高新产投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济宁新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100%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在保险公司授权范围内开展专属保险代理业务（凭授权经营）；园区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信用调查和评估；企业信用评级服务；企业信用管理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为小微企业提供转贷资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	济宁瑞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12,000	100%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电气设备修理；日用产品修理；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经纪；家用电器安装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办公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济宁东城建	10,000	90%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设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服务；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家政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花卉种植；树木种植经营；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消防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会议及展览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居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济宁高新振 兴农业发展 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5,000	100%	一般项目：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生产资料的购买、使用；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农副产品销售；肥料销售；牲畜销售；谷物种植；水果种植；农业园艺服务；茶叶种植；食用农产品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用农产品批发；蔬菜种植；初级农产品收购；中草药种植；园艺产品种植；农作物栽培服务；花卉种植；薯类种植；新鲜蔬菜批发；树木种植经营；农业机械服务；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豆类种植；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新鲜水果零售；生物农药技术研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智能农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山东省源启 供应链有限 责任公司	1,000	100%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具销售；钟表销售；母婴用品销售；茶具销售；塑料制品销售；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户外用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渔具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乐器零配件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化妆品零售；五金产品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国内贸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	山东广育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	55.38%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	济宁市高新展弘投资运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 0.02% 财产份额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济宁新岳致远建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3,100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 0.3919% 财产份额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融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 1：上述企业均为济宁高新产投控制的一级子公司。

注 2：除特别说明外，以上持股比例均为直接持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济宁高新产投外，信息披露义务人间接控股股东济宁高新控股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济宁高新财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50,000	1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园区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济宁高新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47,000	100%	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土地整治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济宁高新公用能源有限公司	39,592	51.0002%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济宁高新煜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100%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区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物业管理；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柜台、摊位出租；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	济宁高新高端装备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100%	一般项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园区管理服务；专用设备修理；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济宁海达信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100	50.8197%	创业投资业务。（需专项许可经营的项目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1：上述企业均为济宁高新控股控制的一级子公司。

注 2：除特别说明外，以上持股比例均为直接持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营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一）山东经达主营业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是济宁高新区国资局下属的全资国有企业，定位为现代工业园区的专业化运营商、金融资本服务实体经济的载体、土地储备开发运营的运作平台、带动产业发展的市场主体。山东经达具体业务包括：负责济宁高新区产业园区的规划、建设、招商、运营、管理；以创新的形式开展基金投资、产业投资、风险投资、天使投资、债权投资等各项类金融相关业务；辖区一级土地市场的开发。

（二）山东经达最近三年一期财务状况

山东经达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2022-202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审计机构为山东仁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25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608,263.59	2,331,828.29	1,788,177.12	1,782,905.60
负债总额	1,858,578.78	1,566,814.21	1,028,316.28	1,188,654.68
所有者权益	749,684.81	765,014.08	759,860.84	594,250.93
资产负债率	71.26%	67.19%	57.51%	66.67%

2、最近三年一期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724,545.13	976,706.20	627,947.65	732,088.12
利润总额	1,603.99	6,453.61	5,691.54	3,091.85
净利润	1,398.45	5,538.58	1,596.30	1,361.18

3、最近三年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09.63	258,481.65	53,879.17	-7,55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146.65	-122,481.14	89,135.39	-84,174.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706.93	-60,246.32	-25,257.46	58,610.9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871.45	265,157.65	189,353.64	71,568.95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的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经达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经达最近五年内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经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耿帅	执行董事、 经理	中国	370828*****18	山东省济宁市	否
杨龙秋	财务负责人	中国	370802*****27	山东省济宁市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经达的上述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除持有荣联科技股份外，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控股股东济宁高新产投、间接控股股东济宁高新控股除间接持有荣联科技股份外，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境内、境外的银行、信托、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1	济宁高新区经科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80%	30,300	在济宁市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山东长永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	150,000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济宁信创致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95%	49,0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济宁高新产投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境内、境外的银行、信托、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1	济宁高新区经科发展小额贷款	10%	30,300	在济宁市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款有限责任公司			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济宁中海盈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	4,0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山东济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	50,000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济宁高新绿色低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83%	60,100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间接控股股东济宁高新控股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境内、境外的银行、信托、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1	济宁海达信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8197%	6,100	创业投资业务。(需专项许可经营的项目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山东经达为进一步巩固对上市公司控制权,更好支持上市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拟通过协议受让方式提高对上市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优化公

司股权结构，以不断提升上市公司的竞争力。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山东经达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济宁高新区国资局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之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并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票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但是不排除因信息披露义务人资本运作等事项而产生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之情形。如发生此种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24 个月内，本公司不直接或间接处置、转让所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本公司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24 个月的限制，但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章的规定。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程序

2026 年 3 月 27 日，获得济宁高新区国资局《关于同意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持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批复》（济高新国资发[2026]6 号），原则同意择机启动本次交易；

2026 年 4 月 27 日，山东经达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

2026 年 4 月 30 日，济宁高新产投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

2026 年 4 月 30 日，济宁高新控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

2026 年 5 月 7 日，山东经达与王东辉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二）本次权益变动待履行的程序

- 1、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本次股份转让的合规性审核；
- 2、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 3、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可能涉及的其他批准（如需）。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53,606,425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8.10%；通过表决权委托方式控制王东辉及其配偶吴敏合计持有的 85,540,227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2.93%；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控制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为 21.03%，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直接持有 106,532,85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6.10%，享有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为 16.10%，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王东辉及其配偶吴敏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及享有的表决权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股 份数量(股)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股 份数量(股)	表决权 比例
山东经达	53,606,425	8.10%	139,146,652	21.03%	106,532,850	16.10%	106,532,850	16.10%
王东辉	74,486,333	11.26%	0	0%	21,559,908	3.26%	21,559,908	3.26%
吴敏	11,053,894	1.67%	0	0%	11,053,894	1.67%	11,053,894	1.67%
王东辉及 吴敏合计	85,540,227	12.93%	0	0%	32,613,802	4.93%	32,613,802	4.93%

注：1、上述比例数值若出现与实际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权益变动时间为交易各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之日，最终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以实际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股份协议转让及表决权委托终止。

2026年5月7日，山东经达与王东辉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山东经达拟协议受让王东辉所持荣联科技 52,926,425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上市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8.00%。由于王东辉、吴敏为夫妻关系，与山东经达之间尚存在生效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上述三者之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交易如最终实施完成，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现有表决权委托至本次

股份转让交割日当日自动终止。王东辉和吴敏所持剩余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终止，与山东经达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6年5月7日，山东经达与王东辉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主体

受让方/甲方：山东经达

转让方/乙方：王东辉

2、转让标的股份

(1) 交易标的：本次交易标的为 52,926,425 股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8.00%。

(2) 交易方案：双方同意，乙方作为本次股份转让的转让方，同意以协议转让方式，按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将其于签署日合法持有的上市公司 52,926,425 股股份转让给甲方；甲方作为本次股份转让的受让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受让上述标的股份。

(3) 双方确认并同意，本次股份转让的标的包含股份交割日转让方所持有的标的股份及附有的全部股东权益和利益，以及全部股东义务和责任。所有与标的股份有关的权利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标的股份所对应的标的公司利润和任何标的股份派生权益（如股利、分红、送股等收益），均应根据本协议约定于交割时同时从转让方转移到受让方。若股份交割日前标的公司董事会作出利润分配预案但在股份交割日后实施的，则仍由甲方按董事会作出的利润分配预案享有待分配的股利。

(4) 如本次交易完成，甲方将持有上市公司 106,532,85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 16.10%，控股股东地位保持不变。

3、表决权委托的后续安排

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乙方及其配偶吴敏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 85,540,227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已委托给甲方行使，委托期限至甲方实际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高于乙方及其配偶实际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5%

之日终止，但甲方不积极谋求增持股份或双方另行协商的除外（以下简称“现有表决权委托”）。就现有表决权委托，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

现有表决权委托至本次股份转让交割日当日自动终止；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各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直接行使各自所持股份相应的股东权利。

4、转让价款以及支付

（1）双方同意，本协议项下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 7.218 元/股，本次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叁亿捌仟贰佰零贰万贰仟玖佰叁拾伍元陆角伍分（¥382,022,935.65）。

（2）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标的股份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发生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标的股份因上述事项新增股份或股东权益，应当按照本协议约定一并转让给甲方，标的股份的转让总价款不增加。

（3）转让价款支付方式及期限

①双方同意，由甲方以现金方式支付本协议项下所有转让价款。

②本协议签署之日后三（3）个工作日内，甲方应配合乙方开设与甲方共管的银行账户，用于支付和接收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的转让价款。共管的银行账户开设后五（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共管账户支付 8,000 万元预付款，由乙方专项用于支付本次股份转让的个人所得税和偿还债务，该笔预付款将在本协议生效后自动转为本次股份转让价款。乙方应当在支付本次股份转让的个人所得税前三（3）个工作日以书面、传真或邮件的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在接到通知后的一个（1）个工作日内按照乙方转让股份所需缴纳个人所得税金额配合乙方完成由共管账户向乙方指定账户的付款。

③在乙方向甲方出具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的书面确认函之日起三（3）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剩余全部转让款即叁亿零贰佰零贰万贰仟玖佰叁拾伍元陆角伍分（¥302,022,935.65）并配合乙方将共管账户中剩余款项（若有剩余）一并支付、划付至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5、转让价款支付的先决条件

（1）有关交易的全部交易文件均已签署，交易各方的内部审批文件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文件（如需要）均已取得。

（2）转让方在交易文件项下所做出的陈述、保证和承诺真实、有效和完整。

6、股份登记过户及信披义务

(1) 在甲方向乙方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且均已从共管账户划付至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之次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相应顺延），乙方经相关各方配合办理标的股份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向甲方的过户登记手续，过户登记手续的完成即视为标的股份完成交割，标的股份完成该等登记的当日为股份交割日。

(2) 双方同意，为履行标的股份的相关交割手续，双方将密切合作并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和措施（包括按照本协议约定的原则根据需要签署具体文件、不时签署和交付其他必要或合理的文件），以尽快完成标的股份的交割。

双方均有义务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的其他相关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本次交易所必需履行之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双方有义务促使标的公司亦根据上述规定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7、税费承担

因本次股份转让事宜而发生的税费，包括但不限于所得税、印花税、经手费、过户费，由相关方依相关规定各自承担。

8、协议的成立和生效

(1) 协议的成立

本协议自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乙方签字后成立。

(2) 承诺和保证、保密和信息披露、违约责任、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条款自本协议成立时生效，其他条款于以下事项全部满足后生效：

①本次交易事宜获得甲方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②本次交易事项获得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相关有权机构的审批、许可或同意。

③乙方已按本协议约定收到甲方支付的预付款 8,000 万元。

④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生效条件（如有）。

9、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1) 双方经协商一致并履行法定程序后可以变更本协议。协议变更应采用书面形式。

(2) 当发生下列任一事项时，本协议终止：

①存在影响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的或本次交易未能通过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

②双方无法提供满足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本次交易提出的问询、要求的资料等，经双方协商后仍无法对本次交易达成一致意见，任何一方有权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协议；

③本次交易不能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审查通过；

④协议双方协商一致终止本协议时。

(3) 当发生下列任一事项时，甲方有权终止或解除本协议：

①因乙方原因未按本协议约定申报本次股份转让及办理过户登记相关手续；

②本次转让的股份上被设定第三方权益限制（甲方已知悉的股份存在的质押情形除外）、存在被查封、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被限制等情形或存在权属纠纷或涉及司法、仲裁或行政程序，或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股份转让程序受阻，经甲方督促后在合理时间内仍不能消除违约；

③本协议约定的甲方可以解除协议的其他情形。

(4) 当发生下列任一事项时，乙方有权终止或解除本协议：

①甲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或其在本协议中作出的陈述、保证、承诺及其他义务导致本次交易无法完成或无法实现本协议之目的；

②甲方未按照约定及时足额支付预付款、转让价款；

③乙方就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与任何第三方签署了股份转让的交易文件；

④本协议生效后 90 日内，双方无法完成股份交割。

⑤本协议约定的乙方可以解除协议的其他情形。

(5) 协议一方按本协议约定终止或解除本协议的，须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协议另一方。

10、违约责任

(1) 双方违反本协议下的承诺和保证以及有其他违约行为的，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2) 本协议生效后，除不可抗力以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出现变化之情形外，双方均应履行本协议的约定，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的约定，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资金来源

一、本次权益变动所支付的资金总额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 7.218 元/股的价格，受让王东辉所持有的荣联科技 52,926,425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38,202.29 万元。

综上，信息披露义务人需支付的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38,202.29 万元。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涉及支付的款项全部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关于权益变动资金来源的承诺》：“本次用于支付标的股份转让价款的资金为本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其他关联方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的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取得资金的情形。”

三、本次权益变动资金的支付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资金的支付方式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之“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改变或调整明确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届时需要进行资产、业务等方面的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以及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筹划相关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未来需要筹划相关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组织结构的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

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程序和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修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或因监管法规要求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现有员工聘用计划的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程序和义务。

七、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作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程序和义务。

八、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受让方式进一步提高对上市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产生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仍然具备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拥有独立法人地位，继续保持管理机构、资产、人员、生产经营、财务等独立或完整。

为持续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于 2021 年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时已出具《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该承诺函于山东经达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具体承诺事项如下：

“在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为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运作，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将保证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具体承诺如下：

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2) 保证上市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3) 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行使职权、作出决定。

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2) 保证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

(3) 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4) 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3、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

(2)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和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3)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4)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5) 保障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 保证本公司除通过下属子公司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

务活动进行干预。

(3) 保证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4) 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照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及其关联方和荣联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为避免和消除与荣联科技可能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影响，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于 2021 年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时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该承诺函于山东经达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具体承诺事项如下：

“在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1、本公司以及本公司之全资、控股子公司目前不拥有及经营任何在商业上与荣联科技正在经营的业务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2、本公司承诺本公司本身、并且本公司必将通过法律程序使本公司之全资、控股子公司将来均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荣联科技正在经营的业务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3、如本公司（包括受本公司控制的子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荣联科技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实质性竞争，本公司同意荣联科技有权优先收购本公司与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本公司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

4、如因本公司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荣联科技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荣联科技的实际损失”。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山东经达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上市公司已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对关联交易的控制能够有效防范风险，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山东经达及其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不构成上市公司的新增关联交易。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加强公司治理，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于 2021 年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时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该承诺函于山东经达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具体承诺事项如下：

“1、本公司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原则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

3、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移转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最近 24 个月内，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下列相关方发生以下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以上的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其兼任上市公司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劳动报酬支付情形除外）；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其他任何类似的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日之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荣联科技股票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日之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荣联科技股票的情况。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一、审计情况

山东仁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山东经达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分别出具了鲁仁会师审字[2023]第 1287 号《审计报告》、鲁仁会师审字[2024]第 1235 号《审计报告》、鲁仁会师审字[2025]第 1248 号《审计报告》。山东经达 2025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山东经达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389,904.73	292,321.07	189,353.64	169,084.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0.63	0.53	0.61	0.66
应收票据	509.76	3,748.62	5,137.83	1,004.23
应收账款	77,064.77	98,197.74	87,455.76	150,476.93
应收款项融资	252.26	479.23	4,160.17	1,848.85
预付款项	224,377.93	182,357.30	72,613.06	90,217.25
其他应收款	818,188.26	791,942.16	560,531.25	535,018.47
存货	108,130.05	39,246.20	64,884.53	60,580.16
持有待售资产	6,659.76	121.7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14.23	340.50
其他流动资产	632.27	6,525.68	5,208.51	18,315.81
流动资产合计	1,625,720.41	1,414,940.29	989,459.59	1,026,887.8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630.81	18,161.47	19,031.04	-
债权投资	420.00	330.00	-	-
长期应收款	10,138.51	10,340.45	66,510.56	71,041.93
长期股权投资	109,852.08	105,201.00	55,197.08	48,148.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4.93	2,555.09	2,630.37	5,248.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785.60	2,785.60	2,794.62	2,896.46
投资性房地产	204,876.56	203,448.20	184,744.38	173,796.92
固定资产	286,766.76	280,499.03	282,409.57	284,763.17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09,260.56	182,946.94	149,607.69	126,651.81
使用权资产	370.58	438.00	1,516.73	1,309.76
无形资产	104,013.99	84,331.33	7,661.13	12,841.70
商誉	19,859.12	19,859.12	19,859.12	18,991.05
长期待摊费用	1,543.94	525.00	961.33	1,639.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07.66	3,607.66	3,672.58	5,23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62.07	1,859.08	2,121.32	3,452.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2,543.18	916,887.99	798,717.53	756,017.80
资产总计	2,608,263.59	2,331,828.29	1,788,177.12	1,782,905.60
短期借款	453,377.69	284,239.58	213,683.73	170,641.15
应付票据	179,972.01	159,141.67	73,531.83	79,844.96
应付账款	65,075.04	108,978.47	134,809.39	150,457.77
预收款项	78,635.00	61,278.56	44,077.73	71,797.01
合同负债	11,357.64	12,832.43	12,132.20	13,862.48
应付职工薪酬	759.61	2,022.74	1,845.55	4,706.21
应交税费	-4,596.32	7,769.22	8,289.83	9,234.45
其他应付款	686,519.34	574,634.23	217,161.06	362,962.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43.35	264.90	736.52	894.25
其他流动负债	405.78	3,727.25	3,864.12	514.39
流动负债合计	1,474,749.13	1,214,889.07	710,131.96	864,915.57
长期借款	266,553.91	227,897.40	184,520.71	178,158.57
租赁负债	119.63	138.85	752.94	521.71
长期应付款	46,819.44	58,995.05	90,671.86	113,446.22
递延收益	69,175.73	63,704.87	41,587.80	31,011.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0.95	1,188.99	651.00	600.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3,829.65	351,925.15	318,184.32	323,739.11
负债总额	1,858,578.78	1,566,814.21	1,028,316.28	1,188,654.68
股本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资本公积	370,141.52	381,258.09	375,364.95	211,706.89
减：库存股	-	-	-	72.89
其他综合收益	-	-1,003.33	-1,003.33	-798.58
专项储备	409.10	280.20	199.45	42.96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盈余公积	405.73	323.64	1,035.62	1,032.89
一般风险准备	-	-	443.93	443.93
未分配利润	60,706.38	61,936.21	63,296.94	13,745.43
所有者权益	749,684.81	765,014.08	759,860.84	594,250.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8,263.59	2,331,828.29	1,788,177.12	1,782,905.60

三、山东经达最近三年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724,545.13	976,706.20	627,947.65	732,088.12
减：营业成本	690,615.86	920,180.63	567,001.76	668,711.37
税金及附加	3,098.29	3,696.10	2,958.17	2,888.20
销售费用	5,611.34	8,074.19	12,322.42	12,877.46
管理费用	10,484.14	11,935.04	16,068.99	16,700.06
研发费用	-	6,832.76	9,579.33	11,891.75
财务费用	14,175.18	22,810.91	7,296.32	10,430.9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2.75	656.27	130.17	753.41
投资收益	281.02	1,323.18	-135.64	715.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9	843.22	9,971.79	-690.26
信用减值损失	402.76	-1,130.98	-8,528.89	-5,197.65
资产减值损失		-377.92	-4,729.13	-1,329.87
资产处置收益	-6.68	-21.94	17.48	10.65
二、营业利润	1,260.27	4,468.40	9,446.44	2,850.30
加：营业外收入	384.29	1,818.77	1,327.16	845.98
减：营业外支出	40.58	-166.44	5,082.06	604.43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三、利润总额	1,603.99	6,453.61	5,691.54	3,091.85
减：所得税费用	205.54	915.03	4,095.24	1,730.67
四、净利润	1,398.45	5,538.58	1,596.30	1,361.18

四、山东经达最近三年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1,571.74	1,179,292.34	702,564.35	878,257.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68	815.22	722.16	1,319.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7,354.07	2,423,327.39	597,061.51	210,412.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8,963.49	3,603,434.95	1,300,348.01	1,089,989.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3,999.91	1,240,047.35	599,254.09	799,188.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09.06	20,849.62	30,824.59	31,194.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62.53	9,769.00	12,967.66	12,364.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0,901.63	2,074,287.33	603,422.50	254,79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6,373.12	3,344,953.30	1,246,468.84	1,097,542.75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09.63	258,481.65	53,879.17	-7,553.7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7.18	7,803.39	2,457.24	8,935.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5.89	3,365.21	102.80	37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1.23	2,226.65	2,371.72	169.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4.31	315.09	1,312.5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	-	97,276.2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8.60	13,710.34	103,520.49	9,476.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936.76	76,834.37	11,358.50	46,332.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189.32	55,663.58	2,596.20	25,648.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421.89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8	3,693.53	430.40	21,669.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65.25	136,191.49	14,385.09	93,650.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146.65	-122,481.14	89,135.39	-84,174.5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289.40	1,000.00	23,916.00	44,997.00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4,038.00	423,908.53	253,341.12	253,631.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234.75	132,928.15	500.00	43,2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562.16	557,836.68	277,757.12	341,858.2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11,337.68	381,932.69	272,647.39	223,548.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64.39	20,998.13	21,309.48	8,191.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953.16	215,152.19	9,057.72	51,50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855.23	618,083.00	303,014.59	283,247.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706.93	-60,246.32	-25,257.46	58,610.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42	49.82	27.58	227.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095.23	75,804.01	117,784.68	-32,889.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776.22	189,353.64	71,568.95	104,458.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871.45	265,157.65	189,353.64	71,568.95

五、主要会计制度、主要会计政策及主要科目注释等

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按与企业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有关财务报告详细资料请见本报告书备查文件。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山东经达营业执照；
- 2、山东经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山东经达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决策、审批文件；
- 4、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协议；
- 5、山东经达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更情况的说明；
- 6、山东经达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 7、山东经达与荣联科技在报告日前 24 个月相关交易的说明；
- 8、山东经达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的说明；
- 9、山东经达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 10、山东经达关于收购资金来源的声明；
- 11、山东经达出具的相关承诺；
- 12、重大事项交易进程备忘录；
- 13、山东经达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1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荣联科技办公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本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耿帅

签署日期：2026年5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耿帅

签署日期: 2026年5月7日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
股票简称	荣联科技	股票代码	00264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济宁高新区海川路9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21.03% 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16.10% 股份，享有表决权比例 16.10%。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注：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过户前的表决权委托期间，山东经达与王东辉、吴敏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山东经达拥有上市公司单一最高比例表决权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济宁高新区国资局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决权委托终止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直接持有 53,606,425 股，通过表决权委托合计享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139,146,652 股</u> 持股比例： <u>直接持股比例 8.10%，通过表决权委托合计享有表决权比例为 21.03%</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份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直接持有 106,532,850 股，享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106,532,850 股</u> 持股比例： <u>16.10%，享有表决权比例 16.10%</u> 变动数量： <u>协议受让 52,926,425 股，对应表决权委托终止</u> 变动比例： <u>协议受让增加 8.00%，享有表决权比例减少 4.93%</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时间： <u>交易双方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之日</u>		

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方式： <u>协议转让、表决权委托终止</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本次股份转让的合规性审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可能涉及的其他批准（如需）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页无正文，为《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耿帅

签署日期：2026年5月7日